广东猛狮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ST 猛狮	股票代码		00268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乐伍 (董事长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陈咏纯		
办公地址	广东省汕头市澄海区广益路 33 号猛狮国际广场综合商贸楼 A1601 号		广东省汕头市澄海区广益路33号猛狮国际广场综合商贸楼 A1601 号		
电话	0754-86989573		0754-86989573		
电子信箱	msinfo@dynavolt.net		msinfo@dyna	volt.net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元)	437,963,627.78	533,977,366.19	-17.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52,107,660.99	-431,781,638.88	-4.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 益的净利润(元)	-345,027,129.24	-291,466,750.69	-18.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221,552,283.15	155,827,137.94	42.18%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7968	-0.7610	-4.7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968	-0.7610	-4.7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99.48%	-149.76%	-149.7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元)	7,386,248,542.06	7,695,948,173.98	-4.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71,273,101.48	80,422,425.56	-561.65%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9,09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 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 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汕头市澄海区沪美蓄电池有限 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23%	126,102,571		质押	125,623,624
					冻结	126,102,571
深圳前海易德资本优势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7.63%	43,312,000		质押	43,277,000
					冻结	43,312,000
陈乐伍	境内自然人	7.45%	43,312,000	31,703,175	质押	41,673,935
					冻结	42,270,900
上海青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03%	22,874,571	22,874,571	质押	22,874,571
杭州凭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86%	21,927,430			
屠方魁	境内自然人	3.65%	20,727,518	20,727,518	质押	20,727,418
陈爱素	境内自然人	3.41%	19,325,657	19,325,657	/ 质押	19,325,657
深圳鼎江金控资本投资管理有 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2%	17,155,927		冻结	17,155,927
深圳平湖金控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2%	17,155,927		冻结	17,155,927

深圳市景和道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	2.020/	11,437,285	11,437,285	质押	11,437,285
		2.02%			冻结	11,437,28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					
	1、陈再喜和陈银卿分别持有汕头市澄海区沪美蓄电池有限公司 60.86%和 39.14%的股权,					
	陈再喜和陈银卿为夫妻关系,陈再喜与陈乐伍为父子关系,且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深圳					
	前海易德资本优势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陈再喜签署《一致行动协议》,					
	约定在易德优势作为公司股东期间,易德优势作为陈再喜的一致行动人,将与陈再喜保持					
	一致行动。					
	2、屠方魁与陈爱素为夫妻关系。					
	3、深圳鼎江金控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平湖金控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均为常州					
	燕湖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鼎江金控及平湖金控互为一致行动人。					
	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 明(如有)	无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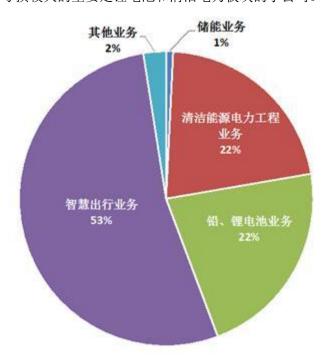
(一) 经营情况概述

报告期内,受新冠肺炎疫情和中美贸易摩擦影响,全球经济受挫,国内经济短期内下行压力较大,公司上、下游企业复工复产时间延迟,第二期债务重组工作计划也因此被迫推迟,给公司生产经营活动带来较大影响。面对国内外复杂多变的经济形势,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紧紧围绕新的战略定位努力开展各项经营工作,一方面根据公司战略,重新定位子公司经营盈利模式,并对公司和子公司业务进行梳理、精简、整合,把人、财、物等资源更加有效地集中在符合公司发展战略、盈利前景好的子公司;以全面预算管理为抓手,强化公司内部管理,提高公司规范化管理水平;以市场、客户为导向,强化营销体系建设,提高市场营销能力;加强与地方政府战略合作,加大项目储备。另一方面持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优化资本结构;落实债务重组、降低负债率和财务风险;引进战略投资者、寻求低成本资金等诸多措施,改善公司基本面。通过这些措施,最大程度地降低了内外部不利因素所带来的影响,为公司下半年经营改善以及后续持续经营能力提升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3,796.36 万元,同比减少 17.9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210.77 万元,同比减少 4.71%。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资产 738,624.85 万元,比上年度末减少 4.0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37,127.31 万元,比上年度末减少 45,169.55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各板块的经营规模及相关业务的开展受新冠肺炎疫情、中美贸易摩擦和资金状况影响较大,整体营业收入和利润不及预期。

(二) 各业务板块具体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整体销售收入 43,796.36 万元,净利润为 -46,105.29 万元,其中列支利息及罚息约 24.912.38 万元。报告期内亏损较大的主要是锂电池和清洁电力板块的子公司。



1、储能业务

报告期内,储能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333.96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69.22%,主要是因为受疫情和经营资金缺乏的影响,储能电站项目开发、开工受限。下半年随着公司在西藏岗巴县投资的国内最大光储一体化项目和其他储能项目的陆续开工建设并投产,该板块的收入预计将会有较大增长。

2、清洁能源电力工程

报告期内,清洁能源电力工程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9,428.8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35.71%。该板块业务涵盖项目开发、建设、运营和维护。报告期内公司除了开发和储备项目资源,前期开展的工程项目也在持续推进中。

3、新能源应用

公司新能源应用业务板块包括电池制造、智慧出行和电池材料。

(1) 电池制造

报告期内,铅、锂电池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9,630.85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50.54%。其中,铅电池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4,515.72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56.48%,主要是因为疫情和中美贸易摩擦对公司铅电出口业务冲击较大;锂电池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5,115.13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43.74%,主要是受制于流动资金状况导致锂电池产能无法充分释放,出货量少。该板块因前期资产投入大,资产折旧、融资利息和违约金导致锂电池业务亏损。公司及时调整了产品和市场定位,结合目前订单和与中建材集团全资子公司凯盛科技、漳州交通集团、诏安金都资产的四方《合作协议》带来的流动资金,下半年锂电池业务有望实现较大增长。

(2) 智慧出行

报告期内,智慧出行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23,309.07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6.83%。受疫情影响,出行需求严重下降,一季度公司车辆闲置率较高,二季度随着国内疫情转好,公司凭借稳定的客户资源和及时应对客户的需求变化,该板块业务收入迅速转好,整体影响较小。

(3) 电池材料

报告期内,电池材料方面,公司完成了硅碳负极材料中试论证、锂离子电池用高档电解铜箔项目的设立,往锂电产业链上游延伸产业,布局涵盖锂资源、锂盐提取、锂电池正负极材料、锂电池关键结构材料等,其中子公司厦门高容和加州大学洛杉矶分校合作研发的硅碳负极材料,各项性能国内领先,报告期内,该板块业务尚未产生营业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经营性现金流为 22,155.23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6,572.51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采取了收缩性经营策略,加大应收款回收,减少非主营业务支出。但为实现业务进一步增长,仍需要有新增的流动资金注入。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财务报表格式变更

财政部于 2019 年 9 月 19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 16 号),对合并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应当结合《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 6 号)的要求,对合并财务报表项目进行相应调整,并将适用于企业 2019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合并财务报表。

2、会计准则变更

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会计期间,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计75家,较上年年末增加2家,其中注销1家子公司,新增3家子公司,分别为:吉木萨尔县猛狮光电新能源有限公司、郧西猛狮清洁电力有限公司、什邡萌狮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猛狮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少武

2020年8月26日

